（上接D6版）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三）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80天。
2、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20.23	3.66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4.9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44.5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14.9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7.4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2.07	3.66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79,691,120.30	59.46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000,811.41	29.84
6	其他	-	-
7	合计	119,691,931.71	89.30
8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五）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13	11央行票据13	400,000	39,788,740.37	29.69
2	1101017	11央行票据17	200,000	19,872,766.20	14.83
3	1081433	10中铁股CP03	100,000	10,016,632.82	7.47
4	0801059	08央行票据59	100,000	10,016,088.84	7.47
5	0801056	08央行票据56	100,000	10,013,524.89	7.47
6	1081130	10铁道CP02	100,000	10,002,940.94	7.46
7	1081234	10中广核CP02	100,000	9,991,643.24	7.45
8	1081273	10长电CP04	100,000	9,989,594.41	7.45

（六）"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80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462%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366%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损益。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为1.0000元。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也不存在该类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基金资产净值20%的情况。
3、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4、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04,870.84
3	应收利息	1,383,479.94
4	应收申购款	1,141,203.03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2,529,553.81

动力平衡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158,654,350.98	75.73
	其中：股票	4,158,654,350.98	75.73
2	固定收益投资	1,127,821,000.00	20.54
	其中：债券	1,127,821,000.00	20.5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2,185,189.40	2.04
6	其他各项资产	92,847,189.44	1.69
7	合计	5,491,507,729.82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9,922,700.00	0.18
B	采掘业	590,060,312.42	10.79
C	制造业	2,467,443,790.69	45.10
C0	食品、饮料	294,231,686.15	5.38
C1	纺织、服装、皮毛	6,012,000.00	0.11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16,702,586.88	0.31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28,225,790.60	4.17
C5	电子	132,531,438.16	2.42
C6	金属、非金属	633,497,485.26	11.58
C7	机械、设备、仪表	969,188,195.80	17.72
C8	医药、生物制品	187,054,607.84	3.42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16,330,300.76	2.13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27,953,220.00	0.51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95,037,260.80	1.74
I	金融、保险业	594,997,896.30	10.88
J	房地产业	182,565,449.61	3.34
K	社会服务业	74,343,420.40	1.36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4,158,654,350.98	76.02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33	神火股份	7,213,809	193,835,047.83	3.54
2	000568	泸州老窖	3,896,938	173,803,434.80	3.18
3	000937	冀中能源	3,642,860	169,939,419.00	3.11
4	600036	招商银行	11,000,000	154,990,000.00	2.83
5	601318	中国平安	3,079,996	152,336,602.16	2.78
6	601166	兴业银行	5,025,930	144,294,450.30	2.64
7	000527	美的电器	7,525,464	141,027,195.36	2.58
8	300124	汇川技术	1,070,746	140,770,976.62	2.57
9	600518	康美药业	8,842,968	126,985,020.48	2.32
10	600585	海螺水泥	3,116,987	126,300,313.24	2.31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127,821,000.00	20.62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1,127,821,000.00	20.62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047	08央行票据47	2,800,000	280,448,000.00	5.13
2	0801044	08央行票据44	2,700,000	270,297,000.00	4.94
3	0801059	08央行票据59	2,000,000	200,560,000.00	3.67
4	1101015	11央行票据15	1,700,000	168,827,000.00	3.09
5	1101013	11央行票据13	1,400,000	139,034,000.00	2.54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537,207.1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4,665,195.6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565,470.06
5	应收申购款	79,316.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2,847,189.44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系列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更新招募说明书。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已经复核了下列财务指标、净值表现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业绩数据截止2011年3月31日。
优选股票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3年10月24日-2003年12月31日	6.75%	0.62%	4.62%	0.97%	2.13%	-0.35%
2004年	7.63%	0.95%	-12.93%	1.07%	20.56%	-0.12%
2005年	3.32%	0.93%	-5.27%	1.12%	8.59%	-0.19%
2006年	130.58%	1.19%	92.74%	1.07%	37.84%	0.12%
2007年	96.12%	1.78%	79.80%	1.76%	16.32%	0.02%
2008年	-51.92%	2.19%	-54.74%	2.28%	2.82%	-0.09%
2009年	53.25%	1.49%	64.78%	1.53%	-11.53%	-0.04%
2010年	-1.09%	1.30%	-7.70%	1.15%	6.61%	0.15%
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1.01%	1.17%	2.35%	0.96%	-1.34%	0.21%
2003年10月24日-2011年3月31日	295.28%	1.45%	110.60%	1.47%	184.68%	-0.02%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年10月24日至2011年3月31日）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70%至80%；债券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30%。按照本系列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2003年10月24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4年1月23日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恒丰债券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3年10月24日-2003年12月31日	0.51%	0.02%	1.71%	0.34%	-1.20%	-0.32%
2004年	1.35%	0.20%	-2.42%	0.35%	3.77%	-0.15%
2005年01月01日-2005年07月14日	2.51%	0.11%	8.03%	0.21%	-5.52%	-0.10%
2003年10月24日-2005年07月14日	4.42%	0.17%	7.23%	0.31%	-2.81%	-0.14%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恒丰债券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比较图
（2003年10月24日至2005年7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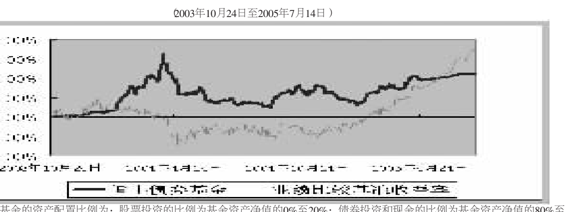

备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至20%；债券投资和现金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80%至100%。经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05年7月7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21］号文核准，本基金以2005年7月14日为转变基准日转变成为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货币市场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表
货币基金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年7月15日-12月31日	0.8862%	0.0033%	0.8384%	0.0000%	0.0478%	0.0033%
2006年	1.8290%	0.0029%	1.8798%	0.0003%	-0.0508%	0.0026%
2007年	3.1186%	0.0057%	2.7851%	0.0019%	0.3335%	0.0038%
2008年	3.4738%	0.0055%	3.7621%	0.0012%	-0.2883%	0.0043%
2009年	1.1973%	0.0030%	2.2500%	0.0000%	-1.0527%	0.0030%
2010年	1.1310%	0.0042%	1.6434%	0.0012%	-0.5124%	0.0030%
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0.5129%	0.0042%	0.3385%	0.0001%	0.1744%	0.0041%
2005年7月15日-2011年3月31日	12.7570%	0.0053%	13.4973%	0.0023%	-0.7403%	0.0030%

货币基金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年4月30日-2010年12月31日	1.0445%	0.0047%	0.9099%	0.0000%	0.1346%	0.0047%
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0.5725%	0.0042%	0.3385%	0.0001%	0.2340%	0.0041%
2010年4月30日-2011年3月31日	1.6228%	0.0047%	1.2483%	0.0000%	0.3745%	0.0047%

自2010年4月30日起，实行货币基金份额分级，业绩比较基准为"税后同期7天存款利率"。
2、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1、景顺长城货币A
（2005年7月15日至2011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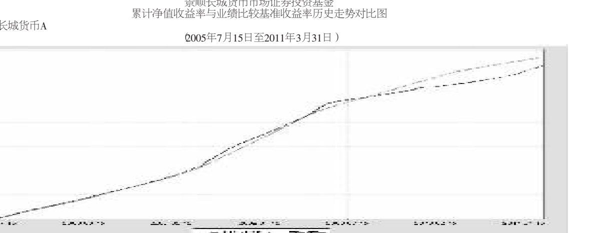

2、景顺长城货币B
（2010年4月30日至2011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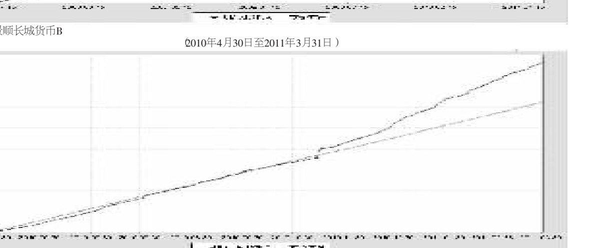

注：经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05年7月7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21］号文核准，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以2005年7月14日为转变基准日转变成为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自2010年4月30日起实行基金份额分级。
动力平衡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3年10月24日-12月31日	3.89%	0.35%	0.75%	0.01%	3.14%	0.34%
2004年	6.85%	0.68%	4.03%	0.01%	2.82%	0.67%
2005年	0.31%	0.62%	4.29%	0.02%	-3.98%	0.60%
2006年	120.70%	1.16%	4.30%	0.01%	116.40%	1.15%
2007年	93.99%	1.70%	5.63%	0.02%	88.36%	1.68%
2008年	-43.74%	1.65%	6.53%	0.02%	-50.27%	1.63%
2009年	41.27%	1.12%	3.51%	0.01%	37.76%	1.11%
2010年	-7.25%	1.19%	0.45%	0.76%	-7.70%	0.43%
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0.27%	1.20%	1.95%	0.69%	-2.22%	0.51%
2003年10月24日-2011年3月31日	250.46%	1.22%	36.00%	0.30%	214.46%	0.92%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年10月24日至2011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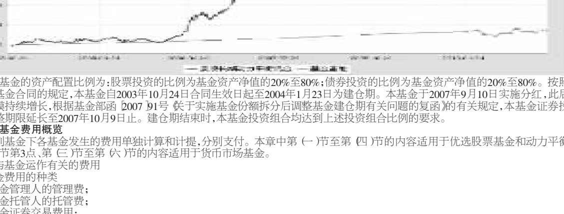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80%；债券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80%。按照本系列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2003年10月24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4年1月23日为建仓期。本基金于2007年9月10日实施分红，此后基金资产规模持续增长，根据基金部函［2007］91号《关于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后调整基金建仓期有关问题的复函》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证券投资比例的调整期限延长至2007年10月9日止。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十五、基金费用概览
本系列基金下各基金发生的费用单独计算和计提，分别支付。本章中第（一）节至第（四）节的内容适用于优选股票基金和动力平衡基金，第（二）节第3点、第（三）节至第（六）节的内容适用于货币市场基金。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销售服务费，具体计提办法按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执行；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本系列基金共同承担的费用按照1/n的比例由各基金分摊。（n = 本系列基金所包含的基金的数目。）除各基金个别清算外，单独公告及其他由管理人依公允的原则认定经托管人认可的只涉及某基金所产生的费用由该基金独自承担外，其他基金费用均为本款所称之本系列基金共同承担的费用。
2、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的费率、计提方法、计提标准、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管理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各基金管理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管理年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1.5%
动力平衡基金	1.5%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各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托管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各基金托管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托管年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0.25%
动力平衡基金	0.25%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3）基金首次发行中所发生的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自基金发行费用中列支，不另从基金财产中支付，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按有关规定列支；若本系列基金发行失败，发行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各项费用按有关规定列支。
（4）上述1、基金费用第3-8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本系列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基金申购费用
（1）基金申购适用以下费率：

基金名称	申购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M<50万 1.5% 50万≤M<100万 1.2% 100万≤M<200万 1.0% 200万≤M<500万 0.6% M≥500万 按笔收取，500元/笔
动力平衡基金	M<50万 1.5% 50万≤M<100万 1.2% 100万≤M<200万 1.0% 200万≤M<500万 0.6% M≥500万 按笔收取，500元/笔

M表示申购金额。
（2）计算公式
本系列基金采用金额申购方法，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3）例：某投资者投资5,000元申购动力平衡基金，申购费率为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1283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5000/（1+1.5%）=4926.11元；
申购费用=5000-4926.11=73.89元；
申购份额=4926.11/1.1283=4365.95
2、赎回费
（1）适用费率：

基金名称	赎回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1年以内 0.4% 1年以上（含）-2年 0.25% 2年以上（含） 0
动力平衡基金	1年以内 0.4% 1年以上（含）-2年 0.25% 2年以上（含） 0

注：就赎回费而言，1年指365天，2年指730天。
（2）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3）本系列基金赎回费75%归注册登记费用，25%归基金所有，作为对其他持有人的补偿。
（4）例：某投资者持有优选股票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赎回费率为0.4%，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1489元，则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 = 10,000×1.1489 = 11,489元
赎回费用 = 11,489×0.4% = 45.96元
赎回金额 = 11,489-45.96 = 11,443.04元
3、转换费用
本系列基金的转换交易包括了基金转出和基金转入，其中：
①基金转出时赎回费的计算：
由优选股票基金或动力平衡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由货币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待结转收益（全额转出时）
赎回费用=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总额-赎回费用
②基金转入时申购补差费的计算：
净转入金额=转出净额-申购补差费
其中，申购补差费= 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投资者申请将持有的优选股票基金10,000份转换为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优选股票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48元，投资者持有该基金18个月，对应赎回费为0.25%，申购费为1.5%，内需增长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63元，申购费为1.5%，则投资者转换后可得到的内需增长基金份额为：
转出总额=10,000×1.148=11,480元
赎回费用=11,480×0.25%=28.70元
转出净额=11,480-28.7= 11,451.3元
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净申购金额=11,451.3/1.015=11,282.07元
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11,451.3-11,282.07=169.23元
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净申购金额=11,451.3/1.015=11,282.07元
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11,451.3-11,282.07=169.23元
净转入金额=11,451.3-MAX［169.23-169.23，0］=11,451.3元
转入份额=11,451.3 / 1.163=9,846.34份
（三）其他费用
本系列基金运作和销售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以及因故与本系列基金有关的其他费用，将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收取和使用。
（四）本系列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类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五）货币市场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销售服务费；
4、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5、基金的信息披露费用；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它费用。
（六）货币市场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费
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年费率为0.33%，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管理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费
货币市场基金托管费年费率为0.10%，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托管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3、销售服务费
货币市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用于该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各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代收并分配给相关服务机构。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销售服务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销售服务费率A级份额为0.25%，B级份额为0.0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状况和本基金的具体情况调低货币市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在开始调整之日的3个工作日之前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基金首次发行中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及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等费用自基金发行费用中列支，不另从基金财产中支付；若基金发行失败，发行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各项费用按有关规定列支。
5、上述（五）货币市场基金费用第4-8项费用，除上款规定的费用外，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系列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相关情况；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的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经办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信息；
4、在"七、基金的申购、赎回"部分更新了定期定额投资的内容；
5、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至2011年3月31日；
6、更新了"十二、基金的业绩"部分，数据截至2011年3月31日；
7、在"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里更新了近期发布与本基金有关的公告目录，目录更新至2011年4月24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1-029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根据《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的要求，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6月9日下午14点

（2）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6月8日至2011年6月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6月9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6月8日下午15:00至2011年6月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第二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5.股权登记日：2011年6月7日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6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保荐机构代表；

（4）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拟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2011年5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1年6月8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6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A座10层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6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151　　投票简称：北斗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元
议案1：《关于拟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元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在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以上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⑥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5）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6月8日15:00至6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A座10层

电话：010-62969966；传真：010-62966646

邮编：100085

联系人：段昭宇

2、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7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斟酌投票表决。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拟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回 执

截至2011年6月7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北斗星通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1-019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6月7日下午14:30。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胡钢先生。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42名，代表股份193,615,3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9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3名，代表股份193,099,6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8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9名，代表股份515,6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表决情况：

193,457,87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50 %；
46,000 股弃权，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38 %；
111,501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9 %。

2、表决结果：　通过　。

（二）《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表决情况：

193,450,77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50 %；
53,100 股弃权，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4 %；
111,501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6 %。

2、表决结果：　通过　。

（三）《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表决情况：

193,450,77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50 %；
53,100 股弃权，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4 %；
111,501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6 %。

2表决结果：　通过　。

（四）《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表决情况：

193,450,77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71 %；
49,100 股弃权，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4 %；
111,501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6 %。

2、表决结果：　通过　。

（五）《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表决情况：

193,403,07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03 %；
28,700 股弃权，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48 %；
183,601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48 %。

2、表决结果：　通过　。

（六）《公司关于续聘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表决情况：

193,450,77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50 %；
53,100 股弃权，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4 %；
111,501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6 %。

2、表决结果：　通过　。

（七）《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表决情况：

193,418,57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84 %；
48,500 股弃权，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0 %；
1483,01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66 %。

2、表决结果：　通过　。

（八）《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表决情况：

193,106,87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23 %；
45,100 股弃权，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33 %；
163,401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44 %。

2、表决结果：　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会议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1.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创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敏、陈伟

3.结论性意见：福建创元律师事务所律师陈敏、陈伟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创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1-05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5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公司2011年5月的主要财务信息。

母公司2011年5月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2011年5月	2011年1-5月
营业收入	380,679,956.35	2,600,185,843.26
净利润	148,498,709.97	1,031,760,481.42
期末净资产	18,710,736,821.43	-

备注：1、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上述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对联营合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包括：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包括：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八日

关于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中航证券自2011年6月8日起，开始办理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中航证券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详情：

1、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网址：www.scstock.com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11-039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精功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顺利实施募集资金项目之一"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搬迁暨太阳能多晶硅切片生产线技改项目"，同意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以募集资金11,019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目前，精功科技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投入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1年6月7日，本公司收到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通知，其已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浙江精功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由增资前的10,000万元增至21,019万元，全部由精功科技出资；住所由绍兴县柯桥柯北工业园柯北大道以南变更为绍兴县柯桥柯西工业区鉴湖路1809号；其余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8日